

采购需求

一、采购标的

1. 采购标的（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）

本项目为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梨园镇政府）所属办公区域（含镇幼儿园）和梨园镇生态服务中心提供安保服务，具体工作内容如下：

- （1）派驻保安对机关进行门卫值守和巡逻；
- （2）维持信访秩序；
- （3）对双方确认的目标、区域实施安全保卫；
- （4）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工作；
- （5）防止侵害机关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；
- （6）维护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；
- （7）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。

2. 项目背景/项目概述（如有）：无。

二、商务要求

1. 交付（实施）的时间（期限）和地点（范围）

服务期限：一年；

服务地点：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。

2. 付款条件（进度和方式）

详见合同条款。

3. 包装和运输（如适用，须满足《关于印发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、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123号））

本项目不涉及。

4. 售后服务（质保期）（如适用）

本项目不涉及。

5. 保险（如适用）

本项目不涉及。

三、技术要求

1. 基本要求

1.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：满足采购人需求：

- （1）派驻保安对机关进行门卫值守和巡逻；
- （2）维持信访秩序；
- （3）对双方确认的目标、区域实施安全保卫；
- （4）做好防火、防盗、放破坏工作；
- （5）防止侵害机关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；
- （6）维护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；
- （7）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。

1.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：执行国家及北京市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。

2. 服务内容及要求/货物技术要求

2.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、材料、结构、外观、质量、安全、技术规格、物理特性等要求：本项目不涉及。

2.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：

➤ 人员配备要求

（1）按照甲方所设岗位，合理安排保安人员 23 名（含镇幼儿园保安 4 名），并配备必要相应的工具和通信器材。

（2）身体健康，五官端正，无犯罪记录及不良嗜好；具备一定的身体素质要求，禁止使用未成年人员及有前科人员。

（3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具有一定服务意识和安全意识，仪表端正、服装干净整洁、礼貌待人。

（4）保安人员实行半军事化管理，加强培训、训练，提高队员自身的综合素质及业务、服务水平。

(5) 保安人员须统一工服、工鞋、胸牌等，并随季节更替变换工服。保安人员须配备统一的值勤物品，如对讲机、雨具及警械器具。

(6) 保安人员应具备政府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安人员任职条件及合法手续。

(7) 保安人员要有一定的思想觉悟，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职业道德，尊重他人，礼貌待人，爱护公物，品行端正，无不良嗜好。

(8) 保安人员应文明执勤、礼貌用语，注重维护采购人形象，确保属区的治安稳定和安全。

(9) 应提供所派保安人员的花名册、身份证复印件等材料。

➤ 服务要求、标准及工作任务：

✧ 服务要求：

(1) 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执行交接班制度；上岗时不得擅自离岗位，不准饮酒睡觉，以确保执勤区域的安全。

(2) 严格执行保卫部门指令，按照安全保卫规章制度规定开展工作，不得擅自作出处理决定。

(3) 爱护公共财物，不得肆意损毁扣押物品和车辆。

(4) 不得擅自在工作区域内留宿他人，聚众赌博。

(5) 应开展经常性的培训教育提高业务素质，制定严格的考勤制度和交接班制度并落实。

(6) 保安负责人员应尽职履责，密切注意所属人员思想动态，严格监督履行岗位职责。

✧ 服务标准：

(1) 保安员须持有效《保安资格证》上岗。

(2) 安保服务标准和考核办法按照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、《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》(GA/T5942006)、《保安服务标准》(北京市地方标准)的规定执行。

(3) 保安人员要坚守岗位，认真负责，确保不空班、不空岗不得出现漏岗、脱岗现象；有事请假，批准后方可离岗。

(4) 保安人员上岗要求站姿端正、着装整洁，上岗期间严禁坐卧倚靠，不吃东西、不看书、不喝酒上岗、不做与值班无关的事情；处理问题恰当，报告及时准确，确保安保目标安全，确保监控目标不失控。

(5) 详细、认真、如实地填写值班记录，严格交接班制度。

(6) 对上岗期间发现的各类可疑人员、可疑事件及一切影响安全稳定的事件要及时盘问、了解情况，及时上报并做好记录。

(7) 安保人员要参与各项大型活动、突发事件、群体性事件和临时性工作的安全保卫工作，并熟知异常群体上访和突发事件的处置程序，能正确处置，不激化矛盾，文明执勤，维护好目标区域的公共秩序。

◇ 工作任务

(1) 重点部位的定点站岗看护工作。

(2) 重点部位、人员的巡逻看护工作。

(3) 对突发事件和异常情况做出相应的应急处置预案，并及时报告。

(4) 参与大型活动、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的安保工作和临时性工作。

2.3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：1)节能产品、环境标产品强制采购；2)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；3)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；4)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。

2.4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、服务等要求：无。

2.5 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、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，应当说明采购标的的功能、应用场景、目标等基本要求：无。

3. 验收标准

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、《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》(GA/T5942006)、《保安服务标准》(北京市地方标准)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和招标文件、中标单位、服务合同、采购人要求进行验收。

4. 其他要求(如有)

无。